

中山市人民政府东区街道办事处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粤中东区责字[2025]86号

(自然人)姓名: 顾子欣

居民身份证号码: 442000*****2X

住址: 中山市东区*****

(自然人)姓名: 顾梓燊

居民身份证号码: 442000*****72

住址: 中山市东区*****

经查,你(单位) 在东区街道起湾北道48号领御名苑小区1栋门厅上方放置空调外机,占用物业公共部位 的行为,违反了 《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》第五十五条第六项 的规定,以上事实, 有现场照片、现场检查笔录 等为证。依据 《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》第六十八条第四项 的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:

☐ 立即停止违法行为。

☐ 立即改正违法行为。

☒ 在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改正违法行为,改正内容和要求

如下： 拆除空调外机，恢复占用的物业共用部位。

☐请于____年__月__日到本单位接受处理。

☐请于____年__月__日前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本单位。

如你（单位）不服本通知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山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联系人：杨志远（19120296049）、张增炜（19120296809）

联系电话：0760-88317104

单位地址：广东省中山市中山五路63号东区街道办事处301室

中山市人民政府东区街道办事处

2025年9月15日

